



环卫女工送子捐献造血干细胞

林素梅说:哪能见死不救,毕竟是一条人命啊

盐城市响水县青年张伟捐献的造血干细胞挽救了天津一位16岁白血病男孩的生命。近日,在南京成功捐献的张伟回到了家中,该县红十字会负责人给他送上鲜花表示祝贺,他也成为响水县第5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昨天,现代快报记者得知,起初张伟的决定受到了父亲的激烈反对,之所以能成功捐献,离不开身为环卫工母亲的鼓励和支持。

张军明 姜振军



张伟捐献骨髓后回家(右一为林素梅) 张军明 供图

从献血到捐造血干细胞

张伟是响水县黄圩镇鲍氏机械有限公司的一名普通员工,今年25岁,他有一个刚满周岁的女儿。他长期坚持无偿献血,2011年5月30日,他成为一名中华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的一名成熟志愿者。

今年7月份张伟的造血干细胞样本与一名白血病患者初次配型成功,随后,通过一系列严格的高分辨率检测和体检等规定程序,再次证明他是患者最佳的造血干细胞提供者。当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征求他的捐献意愿时,他毫不犹豫地签署了《捐献同意书》。

父母从顾虑到支持捐献

因为知道一些造血干细胞的知识,张伟的爱人王蕾认为,这是让他们家非常骄傲的事,支持丈夫捐献。“就是捐骨髓,敲骨吸髓对人的身体

肯定会有伤害的。”但赴南京捐献前,父母有顾虑不支持儿子去南京捐献,特别是父亲坚决不同意。

“我们从没跟家人提起这件事,他们对捐献造血干细胞又完全不了解。”因为此前对父母隐瞒,所以张伟并没有责怪父母。张伟的母亲林素梅是响水县一名环卫工人,也是一名红十字志愿者,她在医院刚做完手术,响水县红十字会负责人蔡丽萍和张伟夫妻一起去医院探望她,给她讲解造血干细胞捐献知识。

虽然担心影响儿子的健康,但善良的林素梅想来想去认为“救人要紧”,主动做起了丈夫的工作:“哪能见死不救,毕竟是一条人命啊!”最终张伟父亲点头同意了。

母亲陪儿子赴南京捐献

11月7日张伟赴宁时,林素梅不顾自己手术伤口刚刚拆线,提前出院要求陪儿子一起去捐献造血干细胞

为他鼓劲。当天,张伟入住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医生再次对他进行全面体检。12日上午8:30,张伟开始捐献造血干细胞。经过5个小时的采集,他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混悬液280毫升。

张伟挽救的是天津一位1998年出生、素不相识的男孩,孩子在等待移植的无菌室里给张伟写了一张贺卡,托天津、江苏两地红会转交给张伟。贺卡上写道:“您以博大的胸怀,用无私的爱,给了我第二次生命,也唤回了一个温馨幸福的家庭,诠释了人间真情!”

“张伟给一个白血病患者送去了生的希望,她的母亲作为一个普通环卫女工,大爱无私的奉献精神令人钦佩。”蔡丽萍说,林素梅是一个善良的母亲,她在自己并未完全弄明白造血干细胞捐献是怎样的过程时,依然送儿子去捐献,去救人,同样很伟大。

南通

开“斗气车”逼得骑手追尾身亡

莽撞司机害了别人命,也害自己领了4年刑

因对方未及时让道,驾驶员徐某竟在超车后将对方逼向路边,致对方追尾后受伤死亡。近日,通州区人民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徐某有期徒刑4年。

3月21日下午,南通人徐某开着轿车从南通市滨海园区返回通州区金沙镇,途经三余镇闸北村11组地段时,被驾驶着二轮摩托车的陆某“堵”住了去路。徐某按着喇叭企图超车,见陆某仍没有避让的打算,一时气急,待其超车完成后便故意朝陆某所在位置猛打方向。徐某的轿车尾部与陆某驾驶的摩托车左前部发生碰撞,导致陆某方向不稳倒地受伤。徐

某见情况不妙,遂驾车逃逸。

途经现场的大巴车司机郭某发现后,赶上前明确地告诉徐某,他造成了交通事故,徐某置之不理,仍旧驾车继续逃逸。

6月11日,徐某被抓获归案。6月30日,陆某因重型颅脑损伤并发小叶性肺炎死亡。案发后,徐某赔付陆某家人39.5万元,并得到了陆某家人的谅解。审理时,徐某自愿认罪。

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审理认为,徐某积极赔偿陆某家人经济损失,得到了其家人的谅解,且自愿认罪,可酌情从轻处罚。遂作出前述判决。

金永南 胡涓

连云港

偷改报销单 4年骗款64.3万

超市老板获刑10年,并被判退赔23.3万、罚5万

商店老板张某在报销某机关日常购买的办公用品时,通过篡改已审批通过的报账单据,增加报账金额,骗取报账款64.3万元。近日,灌南法院依法以张某犯诈骗罪,判处其有期徒刑10年,处罚金5万元,并责令退赔23.3万元。(案件审理中,张某主动退赔该机关损失41万元。)

张某在灌南县城区经营一家超市,2009年成为某机关办公用品的定点供应超市,日常结算由张某持报账单据向该机关审批报销。

因为发现该机关在报账及领款环节的财务管理较为松弛、混乱,张某觉得有机可乘,便从2010年2月起,在报账业务时,先在报账单据粘贴簿的金额前预留空格,经该机关领导审批通过后,又在事先预留的空格处添加数字,以此加大报账金额。

从2010年2月至2014年4月案发前,张某先后多次使用上述手段伪造报账票据共120余份,骗取该机关办公用品报销费用合计64.3万元。

王晓宇 李迎春

扬州

广陵公安分局艺术团外地首秀

11月14日下午两点,南京栖霞区姚坊门广场歌声阵阵,人头攒动,扬州市广陵公安分局警官艺术团联合南京栖霞区司法局组织的法制文艺汇演在这里举行。演出通过歌舞、快板、小品、互动问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法治文化传播给广大社区群众。据了解,这是该警官艺术团成立以来,首次赴外地演出。

广陵警官艺术团此次准备的小品《北京来电》、老歌新唱改编

的《防诈骗》等节目都是根据真实案件改编的,不但给南京市民送去了精彩的表演,还通过这种方式向他们宣传了防骗、反诈的知识。

“舞台上出现的是扬州警官艺术团民警的身影,我文化水平不高,报纸电视也看得少,现在电信诈骗案件高发,扬州民警的演出把现在骗子的手段演绎得一清二楚,我看了确实受启发。”栖霞区李阿姨指着舞台上正在表演的《防诈骗》节目说。

曾祥妤 宋体佳

后续报道

沉船可能受过撞击

警方请知情人提供线索

11月12日下午1点左右,卤汀河泰州市海陵区段,一位老人和一名小男孩在水中呼救,驾船经过的船民付中余救起了小男孩。(现代快报2014年11月13日报道)

据了解,被救起的小男孩和一同落水的老人是祖孙俩,同时落水还有孩子的奶奶。爷爷的遗体于15日在河中被发现。奶奶于昨天下午4点10分左右被打捞上岸,随后被确认身亡。15日上午9点多,祖孙三人乘坐的水泥船被打捞上岸。海

事部门检查发现,船头部位有擦痕,船尾柴油机脱落,不排除交通事故的可能。

据泰州市公安局水警支队海陵大队大队长许龙介绍,事发后,他们一直在现场调查,泰州海事部门也在对这一事件做进一步调查。但没有发现有价值的线索。如果有人目击事件或知情,请提供线索。李所长:13701431550;许警官:13775688678。

叶帅荣 王程 尹有文

路遇小轿车自燃 他两次冲进火场施救

去年5月,这位海安好司机还曾救助一位83岁的倒地老人

杨成平是海安飞鹤公交公司的一名普通驾驶员,在驾驶员岗位上已经度过了十余载春秋。11月13日上午8点15分,杨成平在驾驶途中发现路边一辆轿车自燃,情况危急。当机立断,他拎了一个灭火器便下了车,并辗转两次冲进火场,最后在及时赶来的消防官兵的帮助下,将大火扑灭。而此次善举并不是偶然,在同事眼中他就是一个“老好人”,只要是力所能及的事,他都会伸出援手。

朱玉红 胡涓

路遇轿车自燃,冲进火场施救

事发当天上午8点,杨成平像往常一样驾驶着115路公交车,从海安县开往高杨村。在驶至丹凤路北二环红绿灯南面一段路时,他发现前方50米左右的地方,一辆白色小轿车正冒着滚滚浓烟,黑烟笼罩了大半条马路,看上去十分危险。轿车上的三个人都下了车,站在车边手足无措,似乎是被吓蒙了。知道救援时

间刻不容缓,杨师傅赶紧靠边停车,在征得车上七八名乘客的同意后,他拎起一只干粉灭火器就冲出车厢,还不忘嘱咐乘务员拨打119报警。“当时我的第一反应就是这辆车自燃了,若烧着油箱,极有可能引发爆炸。”

当时正值上班高峰期,路面车辆行人众多,大家看到这般火势,均不敢上前半步。杨师傅“孤军奋战”,第一个灭火器用完了,可是火势丝毫没有减弱的迹象。“我看到小轿车引擎盖的缝隙里蹿出火苗,不一会儿火势越来越大。”看到此情景,乘务员盛亚琴赶紧跑上车将另一个灭火器也拿下来,递给杨成平。第二个灭火器也将用完,但火势还是没有得到控制,正当杨师傅发愁时,消防官兵及时赶到了现场,经过奋力扑救,大火终于被彻底扑灭。至此,杨师傅才放心地回到公交车上,继续执行他的任务。

看见老人晕倒,跪在地上急救半小时

提到杨成平,同事们都称赞他是个“老好人”。去年5月22日13时许,杨成平载着10多名乘客从高杨村返回海安,当班车行至海安镇海

北桥南时,发现一名八旬老人跌倒在路边,身上还压着一辆三轮车。老人家似乎已经在路边倒下很久了,途经的来往车辆和行人却都行色匆匆,没有一个人停下来。“我当时也没多想,只是很担心老人家的安危。”杨成平同乘乘务员万晓燕立即向车上乘客打了声招呼,迅速将车停靠路边后,奔到老人身边。他俩都曾接受过海安县红十字会的急救救护培训,掀开压在老人身上的三轮车后,他们所学到的急救知识和技能及时派上了用场。

“那天非常炎热,老人家面色苍白,当时已经陷入昏迷状态。”在拨打了120和110后,杨成平用拇指按掐老人的人中穴,没有反应,待第二次再压,老人吐出了卡在喉咙里的一口痰,出现微弱呼吸。见此,他俩赶紧拿来自己的水杯给老人喂水。在此过程中,杨成平一直跪在地上,让老人的头靠在他的臂弯里,如此施救了30分钟,手麻了却丝毫不在意。后来得知,倒地老人已经83岁了,当天骑着三轮车下坡时不慎摔倒,杨成平他们的善举为老人的生命赢得了宝贵时间。1月14日,他俩因救死扶伤的先进事迹获得“江苏省十佳最美救护员”称号。